

哲學與文化

Monthly Review of Philosophy and Culture 371

第卅二卷第四期

04.2005.

專題／張雪珠 主編

宗教哲學專題

導言：宗教哲學專題

有關宗教起源的哲學反思

Virtue Epistemology and Religious Belief

The Drama of Violence

孔子對死亡的某種定見

宗教圖像藝術之美學意義探微

宗教對話理論——從宗教哲學看多元論及包容論的困境及出路

哲學在宗教與科學的對話之角色

鴻山靈祐的禪思想



B2
發行人：黎建球

社長：潘小慧

編輯委員（按姓氏筆劃序）

尤 煌 傑

輔仁大學哲學系教授

朱 建 民

中央大學哲學研究所教授

李 震

教廷宗座聖多瑪斯
哲學院院士

沈 清 松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
中國思想與文化講座教授

孫 效 智

臺灣大學哲學系教授

陳 福 濱

輔仁大學哲學系教授

張 振 東

多瑪斯總修院哲學部主任

鄒 昆 如

輔仁大學
士林哲學研究中心研究員

楊 世 雄

政治大學哲學系教授

劉 千 美

加拿大多倫多大學
東亞系教授

潘 小 慧

輔仁大學哲學系教授

黎 建 球

輔仁大學校長

錢 志 純

前花蓮教區主教

ELDERS, LEO

Academician, the Pontifical Academy of
St. Thomas Aquinas, Holland

LADRIERE, JEAN

Emeritus, Université Catholique de Louvain, Belgium

MCLEAN, GEORGE F.

Emeritus,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Washington, D. C., U.S.A.

PALMER, RICHARD

MacMurray College, U.S.A.

SWEET, WILLIAM

Professor, Chair, Dept. of Philosophy,
St. Francis Xavier University, Antigonish, NS, Canada

主編

尤 煌 傑

輔仁大學哲學系教授

執行編輯

王涵青

李佳馨

徐舜彥

簡慧貞

編輯助理

陳俊宇

簡思

哲學與文化（月刊）

革新號第 371 期（第卅二卷第四期）

UNIYERSITAS

Monthly Review of Philosophy And Culture

2005 年 4 月出版 印製日期 2005 年 4 月一刷 1000 冊

編輯：哲學與文化月刊編輯委員會

本期輪值編輯委員：鄧昆如、陳福濱、潘小慧

專題主編：張雪珠

出版者：哲學與文化月刊雜誌社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局版臺字第 0258 號

社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樂利路 94 號

編輯部：242 臺北縣新莊市中正路 510 號

輔仁大學文華樓 412 室

網址：<http://mails.fju.edu.tw/~umrpc>

電子郵件：umrpc@mails.fju.edu.tw

電話：02-29052263 傳真：02-29088628

發行者：五南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局版臺業字第 0598 號

地址：106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二段 339 號

電話：02-27055066（代表號）

傳真：02-27066100

網址：<http://www.wunan.com.tw>

電子郵件：wunan@wunan.com.tw

郵政劃撥帳號：01068953 戶名：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戶名：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定價：零售每期新臺幣 200 元整

台灣地區長期訂閱：請郵政劃撥：01068953

戶名：五南圖書出版有限公司

台灣地區訂戶：全年 12 期 新臺幣 2000 元整

海外地區訂戶請寄銀行匯票向本刊編輯部訂閱。

港澳地區：港幣 810 元整／年（含郵資）；美加地區：美金 135 元整／年（含郵資）。

內容轉載請註明刊期頁次。

獲刊物，請電洽五南圖書出版有

恕不予以補寄

Publisher: Li, Bernard

Director: Pan, Hsiao Huei

Editorial Board:

Chang, Aloysius (Dean of Philosophy Dept, the Catholic Taiwan Regional Seminary, Taiwan)

Chen, Fu Bing (Professor, Dept. of Philosophy,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Taiwan)

Elders, Leo (Academician, The Pontifical Academy of St. Thomas Aquinas, Netherlands)

Jue, Jien Ming (Professor, Dept. of Philosophy, National Central University, Taiwan)

Ladrière, Jean (Emeritus Professor, Université Catholique de Louvain, Belgium)

Li, Bernard (Professor, President,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Taiwan)

Liu, Johanna (Professor, Dept. of East Asian Studies University of Toronto, Canada)

Ly, Gabriel (Academician, The Pontifical Academy of St. Thomas Aquinas)

McLean, George F. (Emeritus Professor, The Catholic University of America, Washington, D. C, U.S.A.)

Palmer, Richard (Emeritus Professor of Philosophy MacMurray College, U.S.A.)

Pan, Hsiao Huei (Professor, Chairperson, Dept. of Philosophy,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Taiwan)

Shen, Vincent (Lee Chair in Chinese Thought and Culture, University of Toronto, Canada)

Sun, Johannes (Professor, Dept. of Philosophy,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Taiwan)

Sweet, William (Professor, Chair, Dept. of Philosophy, Xavier University, St Francis, Canada)

Tsien, Andrew (Former Bishop, Catholic Hualien Diocese)

Woo, Peter Kun Yu (Research Fellow, Institute of Scholastic Philosophy,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Taiwan)

Yang, Shih Hsung (Professor, Dept. of Philosophy, National Chengchi University, Taiwan)

Yu, Huang Chieh (Professor, Dept. of Philosophy,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Taiwan)

Editor in Chief:

Yu, Huang Chieh (Professor, Dept. of Philosophy,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Taiwan)

Executive Editors:

Shyu, Shoon Yann

Wang, Han Ching

Chien, Hui Chen

Lee, Carine

Editing Assistants:

Chen, Chun Yu

Chien, Vivi

UNIVERSITAS

Monthly Review of Philosophy And Culture

No. 371 (Vol. 32 no. 4)

Apr. 2005 1000 copies per print

Editors: The Editorial Board of UNIVERSITAS

Editorial Committeemen on duty:

Fu Bing Chen, Hsiao Huei Pan,
Peter Kun Yu Woo

Theme Editor in Chief:

Chang, Maria Hsüeh Chu

Publisher: UNIVERSITAS

Register No. 0258

Address: 106 No. 96 Le-li Rd. Da-an District,
Taipei City, Taiwan, R.O.C.

Department of Edition:

242 Room 412, Wen Hua Lo, Fu Jen
Catholic University, 510 Chung Cheng
Road, Hsin-Chuang, Taipei Hsien, Taiwan,
R.O.C.

Web Page: <http://mails.fju.edu.tw/~umrpc>

E-mail Address: umrpc@mails.fju.edu.tw

Tel: 886-2-29052263

Fax: 886-2-29088628

Subscription in Taiwan:

postal transfer: 01068953

Name: Wu-Nan Book Inc.

Price:

NT\$ 200

Annual Subscription in Taiwan:

NT\$ 2000 for 12 issues

For overseas subscription, please send the bill of exchange to the Department of Edition.

Hong Kong and Macau: HK\$ 810 /year (postage included)

USA and Canada: US\$ 135/year (postage included)

Cautions:

1. All rights reserved. Any kinds of reproduction have to be acknowledged.

2. If the copy is not received within a month after the release, please contact Wu-Nan Book Inc. (domestic) or the department of edition (overseas). But the copy won't be resent if it's overdue for three months.

Table of Content

Special Topic: The Philosophical of Religion

- 1 Introduction : The Philosophical of Religion Chang, Maria Hsüeh Chu
3 A Philosophical Contemplation on the Formation of Religion Chang, Maria Hsüeh Chu
19 Virtue Epistemology and Religious Belief Bruno Niederbacher
43 The Drama of Violence —A Religious Studies and Theological Perspective Jozef Niewiadomski
61 Confucius's Certain Fixed Opinion about Death Fu, Pei Jung
73 Aesthetic Dimension of Religious Art—A Study on the Sense of Beauty in Chinese Buddhist Icons Johanna Liu
89 Theories of Interreligious Dialogue: The Difficulties and its Resolving Approaches From the perspectives of Philosophy of Religion Chuang, John B.
109 The Role of Philosophy in the Religion—Science Dialogue Budenholzer, Frank
119 Kuei Shan's thought of Zen Lee, Kai Gei

Special Topic Book Reviews

- 137 Ching, His Tai : Taoism China History Wang, Yuk

Articles

- 145 On Being and Personality in the Light of *Yi-Jing* and *Yi-Zhuan* Ly, Gabriel Chen
167 Globalization and the Evolving Modes of Christian Theology of Dialogue Lu, Bosco

News

- 190 Lee, Carine

Appendix 194 From the Editor

Messages & Information: 72 Call for Papers 136 Guideline for Bibliographies

目次

宗教哲學專題

- 1 導言：宗教哲學專題 張雪珠
3 有關宗教形成的哲學反思 張雪珠
19 Virtue Epistemology and Religious Belief Bruno Niederbacher
43 The Drama of Violence —A Religious Studies and Theological Perspective Jozef Niewiadomski
61 孔子對死亡的某種定見 傅佩榮
73 宗教圖像藝術之美學意義探微 劉千美
89 宗教對話理論——從宗教哲學看多元論及包容論的困境及出路 莊慶信
109 哲學在宗教與科學的對話之角色 柏殿宏
119 滬山靈祐的禪思想 李開濟

專題書評

- 137 書評：評卿希泰主編《中國道教史》第四卷 王 煒

一般論著

- 145 由易經易傳看存在和人格 李 震
167 全球化與基督教宗教對話神學的演進 陸達誠

學界訊息

- 190 李佳馨 編譯

附錄

- 194 編後語
本刊訊息索引： 72 稿約 136 參考文獻格式

導言：宗教哲學專題

張雪珠

輔仁大學哲學系副教授

宗教終極關懷而觸動人類生活的各個層面。從人一方面來看，宗教浸潤情、意、智的整個人生。本專題的編輯次序倒置過來。在有關宗教形成的哲學省思的文章之後，陸續刊出從知、從意、從情的觀點有關宗教的四篇論文，然後有宗教對話的理論一篇，宗教和哲學與科學的對話一篇，最後是一篇佛學的文章。

在〈有關宗教形成的哲學反思〉這篇文章中，張雪珠應用先驗哲學的方法，從宗教普遍存在及多種型態的事實，以先天宗教心為宗教形成的主觀條件，以不同的「生態環境」為宗教多樣性存在的客觀條件，再從先天宗教心論證上帝存在，祂是宗教存在的最後客觀條件。

Bruno Niederbacher SJ 寫“Virtue Epistemology and Religious Belief”。他從知識論觀點反省基督徒的信仰，導出信仰命題需不需要論證的討論，其中提出證明主義與改革知識論兩對立主張。與之相對照，他論述 Alvin Plantinga 與以多瑪斯為代表的傳統兩方有關理知與意志在基督徒信仰中扮演之角色的歧見。然後他引入 John Henry Newman 掙得之習性的概念來闡明信仰。他的結論是，各種不同的信仰知識論不必彼此排斥，它們能夠通過「智慧之德」被綜合起來。

現任 Innsbruck 大學神學院院長 Jozef Niewiadomski，約卅年來與去年逝世的前任院長 Raymund Schwager 共同深入研究宗教、暴力、與代罪羔羊之間「戲劇性」關係的問題。在 “The Drama of Violence—A Religious Studies and Theological Perspective”這篇文章中，他以古代人類學觀點切入，闡述傲效、暴力、及犧牲第三者達成團體和平的社會結構。這種以毒攻毒、以暴制暴的模式，被神聖象徵化於宗教中的祭典，存留於今日的司法系統，也被宗教狂熱者所應用。前兩者企圖以最小的暴力來化解暴力，後者卻是以真神之名聖化他們進行的恐怖活動。卓絕的代罪羔羊耶穌基督在十字架上死亡的意涵是，以「和解」來回答暴力。Niewiadomski 結論說，面對自殺式的恐怖活動，今日民主政治下的司法制度已無法處理，基督徒有當仁不讓的責任，與其他宗教交談，共同克服暴力。

傅佩榮撰文〈孔子對死亡的某種定見〉。他從孔子數度經歷親人與學生的死亡，講孔子治喪以禮及其對天的信仰。對於鬼神的存在，孔子從未懷疑，但著重現世的

教化作用。最後他借耶穌在十字架上與右盜的對話，闡釋孔子所言：「朝聞道夕死可矣」的宗教向度意涵，即「一念之轉」即可安頓生命的可能性。對於孔子的治喪以禮、對天的信仰、對鬼神的存在、及「一念之轉」安頓終極生命的可能性，傅教授有清晰而獨到的闡釋。

宗教美感的震撼具現於藝術。劉千美對於美學的研究貢獻，已是學界周知之事。承蒙她百忙中為本專題撰文，感到非常的興奮和榮幸。

在〈宗教圖像藝術之美學意義探微〉一文中，她巧妙融合了西方基督徒藝術觀與東方佛教徒的觀世音菩薩圖像美感。讀她的文章，就是一個美的饗宴，請讀者自己去神會。在此不宜多言，多言只落入於俗。

莊慶信在〈宗教對話理論——從宗教哲學看多元論及包容論的困境及出路〉這篇文章中，綜合基督宗教的學者們的觀點，將現今的宗教對話理論區分為排他論、多元論與包容論三種，並詳細指出多元論與包容論的利弊，然後論述化解其困境的可能方案。

柏殿宏的〈哲學在宗教與科學的對話之角色〉，應用郎尼根的《洞察》與《神學方法》的理論觀點討論哲學在宗教與科學對話中能有的貢獻，他將它們綜合於三點：

(1) 哲學幫助人瞭解科學與宗教的知識及其研究的方法、(2) 為科學和宗教提供正確的人學觀念、(3) 提供研究宗教傳統的方法學和詮釋學。他提示問題的複雜性與處理的可能性，特別強調對信徒宗教經驗的尊重，及科學與宗教交談中對人之尊嚴應有的重視。

中國祖師禪不僅開啓佛教的一門大宗，也是中華文化的一枝奇葩，承蒙李開濟賜稿，讓我們得以觀禪宗的發源。她以公案切入，趣味橫生，使湧仰宗的特殊風格表露無遺。

本專題的文章有一個不約而同的共同特色，都懷抱著宗教對話的精神，或作為主題討論、或為之奠基、或在美感的融合、或明示、或暗含。

有關宗教形成的哲學反思

張雪珠

輔仁大學哲學系副教授

內容摘要：本文先將有關宗教形成的學術探討，區分為：現象觀察與比較法、心理投射法、社會結構分析法與形上學說明法等四種。對於前三種方法進行討論，並批判為不適用的方法。然後再列舉出形上學的說明法，包括自然神學的上帝存在論證方式與講「過程上帝觀」的德意志觀念論；兩者都被評論有所不足。最後提出本人的論點，即宗教形成的先驗推論法。在此從人類普遍而多種型態的宗教事實，推論出宗教在人心靈內具有的先天宗教本能為宗教形成的主觀條件，以解說宗教的普遍性。舉出不同的「生態環境」為宗教多樣性的客觀條件。從宗教中對人生圓滿的終極關懷，說明神聖界的本質概念。從空間形式觀過渡到時間形式觀的「生態環境」，指出啟示宗教的位置。最後從宗教主觀先天條件的存在說明，論證上帝的存在；祂是宗教形成的最後的客觀先天條件。結論是，宗教是正當和合法的，於情於理都站得住腳的。

關鍵詞：宗教・宗教哲學・宗教形成・先驗方法・先天宗教心・「生態環境」・終極關懷・啟示宗教・上帝存在論證・「求生意志」

引言

台灣像個「宗教聯合國」。各種不同型態的宗教和平共存，彼此尊重，在社會公益事業上也能夠互相合作，與政治性的世界聯合國大異其趣。在這樣的背景下思索宗教形成的問題，必須超越傳統的思維方式。傳統的思維方式，可稱為「單行道」（One way thinking）的思維方式；屬於那個宗教信仰的學者，他思想宗教的形成或有關問題，常常僅限於那個宗教的氛圍，無法突破單個宗教的思維格局。本文要探討的對象是宗教就為宗教的形成，因此必須突破這個格局，涵蓋所有的宗教。

宗教的終極關懷，突破今生今世的境域，觸及生前與生後的可能狀況；從凡俗

攀緣於神聖界。對於人類文化的這一現象，追根究底的學界，引發對其起源問題的探討，企盼透過起源問題的研究，以把握宗教之於人生的豐富意義。但是學界的探討有不同的進路，有適宜的，也有不適宜的；這樣的判斷所根據的原理，來自於研究的方法應當配合研究的對象，而非相反。下文我們先討論研究宗教形成的不同進路，加以批判，然後提出我們認為適宜的一種說明。

壹、不同進路

有關宗教形成的研究，有不同的進路，我們可以將它們綜合歸類於四種：現象觀察與比較法、心理投射法、社會結構分析法、及形上學的說明法。

一、現象觀察與比較法¹

靠著宗教現象的觀察與比較建立宗教起源說，盛行於十九世紀初葉。當初這問題的探討，藉助於印歐語言及文獻的研究。不過在此之前，對歐陸之外各民族的宗教習俗，已有所報導，只是尚未做科學的處理。後來對印度宗教文獻，尤其《吠陀》（*Veda*）的發現，並藉宗教概念和神明名稱的比較，遂掀起比較研究各宗教現象和探討宗教起源的熱潮。

最初《吠陀》被視為史前的一份宗教文獻，而被認為是印歐宗教與世界其他宗教的本源。但是這項假設很快就被否認了，因為沒有那個宗教不是人類文化的現象，或稱為文化的產品；況且文字的書寫，預設了文化的發展。因此，《吠陀》不可能是人類史前留下來的文獻，遑論為世界各宗教的本源。不過從《吠陀》的探討，引發學界對宗教起源不同方向的熱烈討論。在史學的觀點下，學者先後提出不同的神話起源說：從自然神話說、星宿神話說、到泛巴比倫神話說，都以為神話信仰是人類宗教的原初形式，但出自否定《吠陀》為宗教本源的同樣理由也被否定了，因為神話很明顯是人類已有高度文化後的一個文化產物。從人種學的觀點，學界出現不同的神靈起源說：從庶物崇拜說、祖先崇拜說、到魂魄崇拜說，都有支持者。另外有

¹ 有關現象學的宗教起源的探討，請參閱 Paul Schebesta, “Die Religion der Primitiven”, *Christus und die Religionen der Erde I. Band* (Verlag Herder. Freiburg 1951) pp. 539-578.

學者從民族學觀點，或甚至出自沒有根據的思辯，提出神力起源說：包括崇拜魔力的巫術說、至高神信仰說、及受到佛洛伊德的潛意識心理學加持而出名的圖騰說。

神靈起源說和神力起源說所根據的是，學者們實地對所謂「原始部落」的觀察所得。但是他們的根據，同時也成為他們立論的限制，因為他們所觀察的是在世界某一個角落的一個部落的宗教活動，然後將他們所謂的觀察所得，推斷於整個人類的宗教現象，犯了以偏概全的錯誤。況且他們所謂的「原始部落」，是十九和廿世紀的部落，已經不是人類的初民。所有以現象觀察和比較為進路的宗教起源說，都無法避開此方法本身帶來的限制。現象觀察無法涵蓋所有地區、所有時代的現象，而限於一隅，不可能為人類的宗教起源做適當的論斷，因此眾說紛紜，各執一詞，莫衷一是，一個理論的提出，又被另一個理論所推翻。往往學者們最後的推斷，訴諸於哲學的反省。不是說加上哲學的反省不對，而是就現象科學的運作來講，它逾越了科技。這顯示，有關宗教起源的問題，現象觀察和比較法不是一個適宜的進路，雖然無可否認地，這個方法對於宗教知識提供了許多寶貴的資料，也證實了宗教現象的多樣性。除此之外，現象學的進路只能陳述宗教現象的發展，不能說明宗教何以存在？如何產生？對於這樣的問題的探討，已進入哲學的領域。

二、心理投射法

現象觀察法主要以人外在的宗教活動為對象，心理投射法則將觀察的焦點轉移到人主體的內在狀況。在宗教哲學史上第一個有系統地應用心理投射法說明宗教起源的，是休謨(David Hume, 1711-1776)。他在其著作《宗教的自然史》(Natural History of Religion, 1757)裡表示，宗教的產生不是起源於理性的思索，而是出自人類精神內在的需要。生活的變遷、命運的不可把握、對將來的憂慮、以及對死後的不安，引發起對超能力的信仰感覺，以滿足希望與減輕恐懼。又由於人心靈的不安和希望是多樣的，所以人類最早的宗教形態應該是多神信仰方式的。後來在諸神中產生了一個父神或是民族的神，信徒們對之特別地敬畏和詔奉，而再加以推崇成為世界的神，最後才發展成為一神論的神。

有關宗教的本質，休謨指出宗教對人心靈的安撫作用，而在於理性客觀的認知。因此，對他來講，宗教是「信仰」，意思是，「信仰」非理知的，而是屬於某種的「感覺」。但是，他對理性推論的排斥，加上缺乏實在神聖界的概念，在實踐上，能使宗教走向迷信；在理論上，能夠走向極端的心靈投射說，如同後來費爾巴哈(Ludwig Feuerbach, 1804-1872)對宗教的批判：上帝是人的創造，實際上人崇拜了

自己的願望。至於宗教的起源與發展，是如同休謨所主張的由原初的多神信仰進化到一神的信仰，或是由一神的崇拜退化到多神的朝拜，應當視當地的生態環境而定，不能一概而論。對人類原初的狀況，做這樣無可通融、口說無憑的論斷，不免有武斷之嫌。這是由於他的經驗主義的知識論背景，使他僅注意宗教的多樣現象，無法做形上的思考。因此對於宗教信仰的主體，他只看到其心靈可經驗的害怕和不安的感覺，而未能推測在不可見的存有層面上人性的宗教傾向，甚至他否定在人性尋找宗教起源的可能性；其結果是使宗教淪為人生的一種應急的策略，與人生圓滿的終極關懷無關。而後者是每一個正信宗教所關切的。

費爾巴哈有名的命題：人是上帝的創造者。這思想出自他的心靈投射說。他有關宗教的重要著作有：《基督宗教的本質》(Das Wesen des Christentums, 1841)、《宗教的本質》(Das Wesen der Religion, 1845)、〈哲學與基督宗教〉(Über Philosophie und Christentum, 1839)、以及《宗教本質講義》(Vorlesungen über das Wesen der Religion)等。根據他的說法，人是無限的本質，在完成自我意識、在己內發現自己的本質之前，人先自我疏離，將自己的無限本質投射到自己之外去。因此他說，宗教是人的意識對自己的關係，上帝不是人的創造者，人才是上帝的創造者，而且是按照人自己的肖像造了上帝。據此，宗教的基礎與對象，無非是人對自身無限性的意識。宗教的錯誤，在於將人類本身的無限本質視為己外獨立的和先己的存在者。這些的無限本質，諸如超自然性、不死性、獨立性、及無限制性等。它們都屬於人之位格的述詞，而投射於上帝的位格。但是人實際上並不是無限的本質，承擔不起那些似上帝的本質述詞。於是費爾巴哈改口說，具完美屬性的上帝所反映的不是真實情況的人，而是人的願望。因此宗教成為人幻想能夠滿足其願望的園地。上帝不再只是反映人類的本質，而且是人之所非但想成為的願望，成為人之幻想本質與願望的形象化。宗教就此將人所有的願望投射於天堂，而使人疏離現實的此世，所以宗教不只是幻想，而且還是腐化人真實生命力的幻想。

費爾巴哈不否認人有宗教的經驗，但否認宗教是人真正與彼岸之神聖界的關係。但是他的理論結構有問題。按照他的說法，上帝的信仰來自人無限的本質或是願望的投射，但是他沒有說明為何人有此無限的本質和願望，為什麼人要將其無限性向神聖界投射出去。他說上帝是人自我意識中對象化的創造，那麼他沒有也不能說明世界的存在。雖然他後來說：「世界在己有其基礎」，但這是機械唯物論的一個命題，而他對宗教起源的說明與批判是觀念論和人類學進路的。在說明世界存在的問題上，兩個非常不同的系統勉強撮合在一起，產生了系統的矛盾。最後他只得放棄觀念論的因素，而以「自然」取代傳統形上學中上帝的位子。但其結果或是成為

他自己所反對的泛神論，或者「自然」成為抽象的概念。

此外，他將傳統歸於上帝的所有述詞全數歸於人的位格，在此他失去了人真實和可經驗的本質。真實的人承擔不了那些述詞。這樣失去了上帝的主體，也失去那些述詞的立足點。因而人的無限本質必須改換成人的願望，以滿全願望的幻想或投射，來解說宗教的起源。但是就此他走入了另一個矛盾。因為他的進路只在人的無限本質之假設下才可能的。現在卻說，這無限只是個願望。總之，失去了上帝，在他的系統裡造成了一個無法彌補的真空，他想要以「人是人的上帝」的最高原理做為世界史的轉捩點，是一個幻想。

屬於心理投射說法的，還可以提出佛洛伊德的理論。在他的作品：《圖騰與禁忌》（*Totem und Tabu*,1913），他以嬰孩來影射人類的初民，從小孩對父親既是威權又是保護者的雙重角色的矛盾情結關係，講人對上帝信仰的產生。他的理論綜合了太古雜交的傳說、史密士（W. Robertson Smith）杜撰的圖騰崇拜說、加上他自己的歐迪普斯情節（*Ödipuskomplex*）的觀點。事實上是一個沒有客觀事實為根據的幻想理論。

對於心理投射說，我們承認，在宗教信仰中的確有投射的作用，但是要區分正當的和不可避免的，與不恰當的和可避免的投射。因為我們人的認識官能中有一個想像力，沒有任何的想像力作用，我們不可能有任何的認識。就此而言，宗教信仰裡如同其他的認知活動，都有心理投射和心靈想像的作用。不可諱言，在宗教裡如同在其他認知活動，也會發生矯情立異的想像，而成為幻想；這是正信宗教該當避免，也實際在避免的情事。但是，宗教是人類歷史上的一個普遍現象。考古學發現，那裡開始有人類的文明，那裡就有宗教存在的跡象。這是為什麼呢？對於這樣的一個問題，不能單單以人類心靈的「投射」來回答，因為這樣的回答會產生另外一個更不容易回答的問題來，即：為什麼人類的心靈會這樣「投射」呢？

二、社會結構分析法

馬克思（Karl Marx,1818-1883）從病態的社會結構講宗教的產生。他要達到的最後目的，是世界的政治和經濟的改革，他對宗教的批判因而不是目的本身，而是為其他一切批判的先決條件。在實踐的實在界的了解之下，他看宗教是一種政治和社會的勢力，而不只是迷信的意識，它因應實際世界的需要而產生。因此，宗教不會因意識的改變，也不會因對世界不同的詮釋而能夠被否認掉。它只經由世界實際的改造，才能有所改變。

馬克思看人是在社會錯綜複雜的關係中的存在，被社會所限定。人的本質應當

從社會關係面去掌握。在所有社會關係中，首先是生產的關係；因為人不像動物一樣只是生活著，而是一個工作與生產的存在。在不同的人類學觀點之下，費爾巴哈看宗教，是人類要發現自己的本質所呈現的一種狀況，是在正常的狀態下人對自己加倍的投射。對馬克思來講，宗教也是人由自己推想（投射）出上帝而產生的，但非自然，而是幼稚，是人在不正常的社會條件下所產生的「自我疏離」。宗教的自我疏離來自社會的自我疏離，因而宗教不是一個正常世界的表達，或是人一般的幻想形式，而是病態世界的表達，所以在任何方面也就都是病態的。問題是，如果宗教不是人對無限存在的正常關係，而是人的自我疏離，那麼如何說明宗教的普遍性？為何宗教是病態的卻還是必需的呢？

按照馬克思的說法，宗教是人尚未獲得自己，或又失落了自己的自我意識和感受。人確實是失落了自己，因為病態的社會結構阻止他去成為真實的人。由於社會分工發展成資本主義的經濟系統，在這種情況之下，人為渡生，必須將自己如同商品一樣賣出；領工資的勞工是人自我疏離的典型。這種狀況屬於資本主義經濟系統的必然性，且不斷地擴張。這一種情形，在資產階級中甚於封建社會。在後者尚有上司下屬的關係，還以政治和宗教來掩蓋剝削。在資產階級中不再掩飾地剝削，無恥、公開地、直截了當地剝削。宗教在這病態的世界中，扮演了鴉片的作用。

在此自我疏離的狀況下，生存在不完善的經濟制度下，面對生活，前途缺乏安全感，恐懼飢餓、失業、戰爭等等，因而幻想出一個不存在的超越世界，藉以逃避現實生活的壓力和痛苦。在此所謂的宗教，只不過是人類以幻想的方式反映著現實物質生活的不健全而已。宗教就是將想像中的東西認為真，而投射於外界，所以上帝的概念是人想像的投射。人依照自己的想像與喜好創造了他們的至上神。

宗教是人類真痛苦的表達，同時是對痛苦的抗議，是「被壓抑之受造物的呻吟」。但卻是錯誤的呻吟，完全沒有效用，是幻想和自欺的呻吟，因為宗教並未使人面對實在的不幸，只是許給受苦的人一個充滿希望的夢幻世界，以逃避此世的現實，並未激勵受苦者真正地去改變世界以除掉痛苦，反而維護現今的狀況。這樣宗教腐化人，成「人民的鴉片」。

此外，馬克思也批判宗教是剝削者的權力工具。因為他認為宗教將世苦解釋做上帝的懲罰，或是上帝智慧的安排，而要求人要懷抱怯懦、卑下、謙虛等奴隸特性的心態。換句話說，相信上帝是創造者，則人就為受造物對上帝的依賴是奴隸心態之根。承認我為受造，則我之生命的基礎在己之外，這是自我疏離之根。

馬克思將宗教歸因於社會中階級的對立，所以宗教失去了人類的向度，而成為階級的問題。有關宗教存在的價值，他認為，一天階級還存在，世界就尚未進入軌

道，不幸必然存在，則任何理性的說明都沒有用，只有宗教仍然扮演真正有力的角色。這是因應來自統治者之利益與被剝削者之安慰的需要。但是有一天世界進入了軌道，不幸之事真正被排除了，人民不再需要什麼幻想來安慰心靈，則宗教沒有了必要而自然就不會存在。

事實上馬克思並未說明宗教的起源，他只指出宗教在社會中病態性的被利用。他有關宗教的說法假定了，在所謂的「革命」之後，上帝的問題在社會上會消失。這件事在他的時代固然還不能驗證。但現在，在所謂的「革命」之後，上帝的問題卻仍然存在，以至於布洛克（E. Bloch）、馬可威克（Machovec）、伽藍弟（Garandy）等馬克思主義的思想家們還要重新提出上帝的問題來。這表示，將宗教從人類的問題中除去，使之只成為階級的問題，或將上帝視為缺乏情況下的代用品等，都是有所偏差的思想，因此不能防止問題的再度被提出來。

三、形上學的說明法

形上學對宗教形成的討論，能夠以自然神學的方式進行，透過上帝存在論證，證明宗教信仰對象的真實性，而使神人交往具客觀性的基礎。但是，上帝存在論證一直有爭議性，一方面論證一再地被推翻，例如休謨與康德對理性主義傳統的論證的反駁；另方面論證常被批判只推論出上帝的概念，而概念本身不帶來宗教情懷，所以說，即使論證成立，不一定就會產生宗教信仰。此外，論證只使宗教信仰合理化，並未說明宗教的形成。這個意思並非否定上帝存在論證的價值，因為它至少給宗教信仰提供了一個理性基礎，而是說，以自然神學的方式來說明宗教的形成，不是一個恰當的方法。

另一個對宗教形成不恰當的形上學說明，是講「過程上帝觀」的德意志觀念論。依據費希特（J. Gottlieb Fichte, 1762-1814）、謝林（F. W. J. Schelling, 1775-1854）、及黑格爾（G. W. F. Hegel, 1770-1831）的鋪陳，上帝有一個自我意識、自我實現的辯證過程，這個過程包含了世界的發展史和人類的歷史。上帝是這整個過程的絕對主體，世界是上帝的「他存」或自我疏離的「非我」，因此人之知上帝是上帝在人的知中的自知。上帝在自己的意識內自知，也在有限精神的意識內自知；因為有限精神不只是上帝的「他存」，也是祂的「同一」。在此「他存」（“anders”）與「同一」（“identisch”）之中，宗教即建立於此。宗教成為，或根本就是：絕對精神在有限精神之知中的自我意識。問題是，哲學是如何達到如此存在的上帝的知識的呢？就此而言，我們只能夠說德意志觀念論是個武斷的學說。

對於宗教形成恰當的形上學思考，可以部分採用先驗方法。它從人類的宗教事實出發，推溯其可能性的先決條件，然後再從其先決條件推演其發展，因此它可以避開武斷推論。因為從事實可以確定地推溯其可能性的先決條件；但不是反之亦然。先驗方法取自康德的先驗哲學，但是為了避免如同他一樣陷入於主觀限制，我們要搭配亞里斯多德形質論的應用。這兩種方法可以很好地互相配合和彼此補充，因為事實上在亞里斯多德和多瑪斯的哲學裡，在他們的潛能和實現的理論就可以看到康德先驗哲學的先行思想。

貳、宗教形成的先驗推論

一、哲學反省的先決條件

哲學反省宗教的形成，有下面的先決條件：首先必須肯定人類有宗教信仰的事實。宗教是人類的一個文化現象，這是不可否認的一個事實。縱使無神論者也不能否認這個事實，他們能夠做的僅僅是指出宗教的錯誤。同樣必須承認的，是宗教的普遍性。宗教信仰是人類的一個普遍的文化現象，在有人類文明的地方都不缺乏宗教信仰的痕跡。其次要顧到的是，宗教存在於不同的地域和不同的文化圈，而有多種的形態。最後，對人類來說，宗教的對象是神聖而完美的，是人心靈所依歸；換句話說，在宗教人所追求的最後是生命的終極圓滿，它從各宗教信仰對神明的概念可窺見一般。以上四個現象都是明顯的，必須納入宗教先決條件的思考，其中只有第四個還需要一些澄清。

首先從宗教現象的觀察，我們發現，各種形態的宗教都相信他們所信仰的對象是最完美的神聖界。不論是一神信仰或是多神信仰、或是泛神的信仰，是人文宗教的信仰或是啓示宗教的信仰，是民間信仰或是制度宗教的信仰，都相信他們信仰的對象是最完美的神聖界。固然一神信仰的對象被認為是全能，是真善美本身，多神信仰的神聖界就整體而言又何嘗不是如此，只是這全能與全善被諸神給分享了，因為在多神信仰中諸神各有所司，也就各有所能。²

其次從宗教哲學史來看，我們照樣發現，各種不同和對立的思想方向的哲學家，

² 張雪珠：〈有關多神論的哲學思想〉，《哲學與文化月刊》，1996年2月，第25卷第2期，民87年2月，頁122-127。

當他們提到「神」時，他們懷有的概念都是最完美的存有者，只是著重的角度不同而已。不管是主張人文宗教者或是啓示宗教的辯護者，不管是提倡理性宗教與自然神論者、或是講絕對主體的上帝觀者，不論是強調道德崇拜者或是給密契宗教奠基者，甚至於不僅有神論者，連無神論者亦無例外，當他們講到「神」時，都一致預設「上帝」是最完美存有者的觀念，只是強調的觀點不同而已。

希臘哲學家與士林哲學家講上帝「不動」，意思是，上帝是純實現，祂的本質就是祂的存在，也就是無以復加的最完美存有者。近代與之相對立地堅持「過程上帝觀」的，還是同樣試圖以生成變化的辯證「過程」來表達絕對精神的完美，祂是生命，且是最豐富和最圓滿的生命，祂涵攝一切和貫穿一切，在祂內一切對立統一，由此表達祂是人和一切的來源與最終的歸宿。

即使康德曾批判傳統的和他自己在批判前期的思辨論證，其中包括建立於上帝最完美觀念的存有學論證，他所反駁的仍然不是上帝最完美的觀念本身，而是質疑從至完美存有和至真存有的觀念推論上帝存在的有效性。他自己不論在批判前期或在批判期，始終以最完美存有和至真存有為上帝的觀念。

即使是無神論者，就觀念來說，他們不但沒有否認，甚至還假定了上帝是最完美存有的觀念，只是他們反對這最完美的上帝的實存。

二、先驗推論

在上面所提的先決條件之下，對宗教形成的先驗推論，可以分主觀先驗推論與客觀先驗推論；前者應當說明宗教形成的主觀先天條件與宗教現象的普遍性，後者闡明宗教形成的客觀先天條件與宗教形態的多樣性。前者講的是宗教形成的形式因素，後者闡明的是宗教形成的質料因素。

宗教是一個事實，那麼它必須有其形成的主觀先天條件。這個先天條件與宗教一樣真實，因為沒有它宗教的形成不可能。這個主觀的先天條件應當在人的心靈內去找，也就是說，人的心靈本來就具有形成宗教的本能。因為從實現可以確定潛能，但不是反之亦然。因此佛教講「人皆有佛性」，奧斯定說：「我們的心是為祢而造的，除非安息於祢，我們的心將永不安寧。」（《懺悔錄》第一章）士林神學家講人對上帝有「順服的潛能」（*potentia oboedientialis*），新士林神哲學家拉內（Karl Rahner, 1904-1984）稱人生而為「無名的基督徒」（*anonymer Christ*），都是在講宗教的這個主觀本能。因為「人皆有佛性」，所以基本上人人都可以覺悟成佛。因為我們的心是向著上帝受造的，所以人人都可以歸依上帝。人人生而對上帝有「順服的潛

能」，因此每個人都能夠實際歸順上帝，領受祂的恩典。每個人生而為「無名的基督徒」，擁有從上帝來的原始許諾和原始召喚，而都能夠成為有名有實的基督徒。我們可以先籠統地把這個主觀的本能稱為「先天宗教心」。它本身尚非宗教，而是形成宗教必然有的主觀先天條件。對各個不同的具體宗教形態來講，它是個無差別心，尚未被任何宗教所限定的宗教本能。

因為人的心靈結構和性質是一樣的，所以這個「先天宗教心」的概念可以保證宗教現象的普遍性。宗教的普遍性有兩個意義，一個是指宗教是人類的一個普遍的文化現象，這個可以透過「先天宗教心」的預設所確定，因為這個「先天宗教心」的實現不限制於某一個具體的宗教，它對各個不同的宗教形態來講是一個無差別心，換句話說，對各種形態的宗教來講它都是一個潛能。另外，實際存在的各個宗教都是這個「先天宗教心」的實現，所以正信宗教應當是普世性的，意思是，它應當是為人人開放的一個宗教。對於這個「先天宗教心」，我們可以套用拉內的用語予以表達，即，對不同的各種具體宗教來講，它是尚未意識化、尚未概念化的無差別心。實際存在的各宗教是這個「先天宗教心」的意識化和概念化的實現。

鑑於宗教信仰的對象都是一種最完美的存有者，由此可以確定，人在宗教追求的是生命的終極圓滿。在這瞭解下，我們可以更具體地界定這個「先天宗教心」是一個「求生意志」。有機體都有一個內在目的，去完成自身；那麼它必須有先天的生命原理，或天生的生命機能，主動地去發動和推進自身生命的完成。在植物界、動物界、及人類之間，這個「求生意志」是一個類比的概念，因為在三界之間，生命的意涵和要達成的生命圓滿的境界有差別；而最大的差異在於，「求生意志」在人類的運作是有意識的，有理性的參與的。人類在宗教所追求的生命終極圓滿，從今生今世的生命跨越到彼岸、神聖界永恆的圓滿生命，就為這樣一個終極關懷的主觀先天條件，人類的「求生意志」概念應當具有能夠說明宗教終極關懷的一切條件和蘊涵，也就是說，在實際上「求生意志」應當含有足以發動終極關懷的機能和動力。

「先天宗教心」、或是「先天的求生意志」是尚未意識化和尚未概念化的無差別心，它的意識化和概念化於具體的宗教，應當有第三者來居間傳達。這個第三者必須能夠說明，為何無意識和無概念的「先天宗教心」會轉變成為有意識和有概念的宗教信仰？為何從普遍的無差別心走出來具體個別、有差別的宗教呢？簡單說，這個第三者不僅應該能夠說明具體宗教的產生，也必須能夠說明具體宗教的多樣性。對此，「生態環境」是一個適宜的第三者觀念，它是具體宗教的催生因素。在不同的「生態環境」，產生不同型態的宗教。

如果我們將「先天宗教心」、或是「先天的求生意志」當作宗教形式的形式因素，